

普通件

簽 於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其它建教合作計畫

108年4月1

2日

主旨：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擬設立系級減塑促進中心，敬請 同意提案本校行政會議備查，簽請 核示。

說明：

- 一、依據本校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第四條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簡稱USR)」-減塑[心]家園-以大學生為實踐起點的生活品質提升計畫辦理。
- 二、減塑促進中心宗旨為希冀連結大學課程資源及開拓社區參與模式，透過不同減塑課程與活動設計，研擬並推廣減塑策略，落實大學生善盡社會責任行動，彰顯本校綠色大學之領頭角色，係屬計劃任務型編制性中心。
- 三、本案業經107年6月1日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系務會議及107年12月26日教育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 四、檢陳旨揭中心設置申請書、設置章程、營運規劃書、本系系務會議紀錄及教育學院院務會議紀錄各乙份。

擬辦：奉核後，擬提案本校行政會議備查。

會辦單位：(順會) 主計室

第 層決行



承辦單位

其它建教合作計畫
專任助理 **林采築**
108/04/12 15:26:08

其它建教合作計畫
專案計劃主持人 **魏秀珍**
108/04/15 11:25:05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系主任 **周麗端**
108/04/16 09:58:45

本案業經教育學院
107年12月26日院
務會議審議通過。

教育學院
秘書 **呂俊毅**
108/04/16 10:10:39

教育學院
副院長 **郭鐘隆**
108/04/16 10:38:57

教育學院
院長 **陳學志**
108/04/16 15:00:11

業依主計室建議修
正本中心設置要點
第六點完成（如附
件）。

其它建教合作計畫
專任助理 **林采築**
108/04/24 09:48:54

其它建教合作計畫
專案計劃主持人 **魏秀珍**
108/04/24 09:52:35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系主任 **周麗端**
108/04/24 13:20:02

教育學院
秘書 **呂俊毅**
108/04/24 13:29:41

教育學院
副院長 **郭鐘隆**
108/04/24 17:44:45

會辦單位

本案與本校授課
時數核計要點規
定尚無違背之
處。

教務處課務組
行政幹事 **梁芷茵**
108/04/16 17:31:46

教務處課務組
組長 **鄭鈺瑩**
108/04/17 17:29:03

教務處
秘書 **陳奎如**
108/04/18 14:49:20

教務處
教務長 **陳昭珍**
108/04/19 14:28:07

奉核後，請提供
簽文及相關進場
資料影本及電子
檔各1份，俾憑本
處彙整後提送行
政會議備查。

研究發展處企劃組
組員 **李盈怡**
108/04/17 09:29:51

研究發展處企劃組
組長 **譚鴻仁**
108/04/17 13:43:23

研究發展處
秘書 **陳清雅**
108/04/18 12:09:59

研究發展處
副研發長 **呂家榮**
108/04/18 16:05:05

研究發展處
研發長 **許瑛珖**
108/04/19 12:56:21

核稿

核稿秘書 **劉靜華**
主任秘書 **林安邦(甲)**
108/04/29 15:44:21

決行

如宋副校長所
擬。
校長吳正己
108/05/01 23:04:57

教育學院 院長 陳學志

108/04/25 10:55:47

擬請同意並依各處
室意見辦理。

副校長 宋曜廷

108/05/01 13:48:35

1. 本案奉核後請送
本組備查。

2. 本案為校外房地
之承租，涉及政府
採購法之適用，建
請加會採購組。

總務處房產管理組

組員 林怡羣

108/04/17 11:11:30

總務處房產管理組

組長 吳法音

108/04/17 14:12:21

本案涉及採購業務
部分，已個案宣導
法令規定及本校內
部作業程序，如逾
新臺幣10萬元之採
購，請於事前依規
定提出採購申請。

總務處採購組

組員 莊瑞珍

108/04/18 09:18:57

總務處採購組

組長 翁秀霞

108/04/18 11:24:40

總務處

秘書 林怡君

108/04/18 11:32:17

總務處

行政督導 孔令泰

108/04/18 13:46:55

總務處

總務長 陳美勇

108/04/18 14:06:44

秘書室第一組

行政秘書 巫康菱

108/04/17 11:12:29

秘書室第一組

組長 劉靜華

108/04/17 12:27:54

秘書室 林安邦
主任秘書

108/04/17 19:13:02

本案奉核後，請副
知人事室。

人事室第一組 黃靜宜
專 員

108/04/17 14:26:25

人事室第一組 鄭炎明
專 員

108/04/18 19:51:10

人事室第一組 余麗真
組 長

108/04/19 09:47:19

人事室 劉麗紅
專門委員

108/04/19 11:42:51

人事室 紀茂嬌
主 任

108/04/19 13:57:04

一、依據本校「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第5條規定，中心所需經費以自給自足為原則，且須負擔中心電費、電話費、場租及維護費用等。故旨揭中心設置章程第6條，其中須負擔項目「活動場地租用」建請修正為「場租」。

二、有關營運規畫書柒、經費來源及使用規劃，旨揭中心未來3年經費係由教育部計畫及其學校配合款挹注，惟預估計畫無節餘款。依據本校「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規定，中心所需經費以自給自足為原則，考量中心成立後須負擔之相關經費，建請該中心於成立後妥為規劃自籌財源以為因應，以上，併陳核示。

主計室第四組 組員 劉秀芳

108/04/18 10:10:50

主計室第四組 組長 池佳曄

108/04/18 10:27:23

主計室專門委員 莊淑芬

108/04/18 15:17:27

主計室
主 任 劉中鍵

108/04/19 09:44:04

一、有關中心
設置要點第六
點業已修正，
本室無意見。
二、另依本室
前會辦意見
二，按該中心
之營運規劃
書，除教育部
補助款及學校
配合款尚無節
餘款或其他財
源，爰重申依
規定中心經費
以自給自足為
原則，且須負
擔電費及場租
等費用，仍請
妥為規劃自籌
財源以為因
應，以上併陳
核示。本案如
奉核可，請副
知本室。

主計室第四組
行政幹事 楊政諺

108/04/26 14:31:05代

主計室第四組
組 長 池佳曄

108/04/26 14:51:56

主計室
專門委員 莊淑芬

108/04/29 10:30:24

主計室
主 任 劉中鍵

108/04/29 11:58:37

主計室
主 任 劉中鍵

108/04/29 11:59:05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心設置申請書

中心名稱	中文名稱：臺灣師範大學減塑促進中心 英文名稱：NTNU Plastic-Reduction Promotion Center			
中心主任或 申請代表人	姓 名	魏秀珍 副教授	聯 絡 方 式	電 話：02-77341420 E-mail：t10024@ntnu.edu.tw
中心聯絡人	姓 名	林采築 專任助理	聯 絡 方 式	電 話：02-23650599 E-mail：edylin@ntnu.edu.tw
中心屬性	☒ 研究 (15 %) ☒ 教學 (15 %) ☒ 服務 (30 %) ☒ 推廣 (40 %)			
隸屬層級	☐ 校級中心 ☐ 院級中心： 學院 ☒ 系(所)級中心：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所)			
設置宗旨	連結大學課程資源及開拓社區參與模式，透過不同減塑課程與活動設計，研擬並推廣減塑策略，落實大學生善盡社會責任行動，彰顯本校綠色大學之領頭角色。			
設置任務	1. 校園減塑活動規劃與推動。 2. 結合社區與校園減塑宣導之規劃與推動。 3. 中小學校園減塑教育宣導之規劃與推動。 4. 減塑、環境保護之相關研究、服務與推廣。 5. 其他有關減塑事項之規劃與推動。			
設置地點	臺北市浦城街 13 巷 20 號 (約 20 坪)		中心網址	goo.gl/cXhHfo (Facebook 粉絲專頁)
人員編制	主 任： 1 人	副 主 任： 人	組 長： 人	專任研究人員： 人 兼任研究人員： 人
	專任教學人員： 人	專任助理： 1 人	其 他： 人	合 計： 7 人
	兼任教學人員： 人	兼任助理： 5 人		
經費來源	☒ 教育部 ☐ 推廣教育收入 ☐ 國科會 ☐ 場地使用收入 ☐ 建教其他 ☒ 其他收入 (來源說明： 臺師大學校配合款)			
申請資料	☒ 中心營運規劃書 ☒ 中心設置規章 ☐ 其他：			
承辦人簽章： 人發系 林采築 專任助理 中心主任或申請代表人簽章： 人類發展與 家庭學系 魏秀珍 申請日期：108 年 04 月 12 日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減塑促進中心設置要點

條次	條文內容	說明
第一點	本要點依據本校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暨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施行細則訂定之。	法源依據
第二點	因環境永續議題的急迫不可再等，特設置臺灣師範大學減塑促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本中心連結大學系所課程資源及開拓社區參與模式，透過不同減塑課程與活動設計，研擬並推廣減塑策略，落實大學生善盡社會責任行動，彰顯本校綠色大學之領頭角色。	設置宗旨
第三點	本中心任務如下： 一、校園減塑活動規劃與推動。 二、結合社區與校園減塑宣導之規劃與推動。 三、中小學校園減塑教育宣導之規劃與推動。 四、減塑、環境保護之相關研究、服務與推廣。 五、其他有關減塑事項之規劃與推動。	中心任務
第四點	本中心為隸屬於本校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之系級單位。	中心隸屬層級
第五點	本中心設立下列兩組，分別掌理有關業務： 一、綜合處理減塑活動規劃組 （一）辦理減塑相關活動、流程規劃以及執行。 （二）減塑相關文宣處理。 二、設備維護與經費審核組 （一）中心設備使用規劃與定期維修。 （二）減塑相關活動經費報支與核銷。	組織分工及運作
第六點	本中心經費運作以自給自足為原則，須負擔中心電費、電話費、場租及維護等費用，各項收支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經費來源及使用規劃
第七點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系主任推薦，報請校長聘任之。其任期配合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系主任之任期相同，續聘時亦同。	中心主任聘任原則
第八點	本中心置組長一人，由主任聘請專任助理兼任之。本中心依研究及業務需要，得增列聘用減塑相關專業人員之名額，不占用學校正式編制員額，並依相關規定約聘(用)之。	中心組長及其他人員聘用原則
第九點	本中心依任務需要舉行會議，必要時得邀請本校有關人員列席。	中心會議相關事宜
第十點	本中心每隔五年進行評鑑，評鑑事務由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辦理，並將其報告提交系務會議審查討論，評鑑結果如未能達設置功能，或營運狀況未達一定標準，得由該會議議決相關建議事項。 評鑑項目、方式與結果之處理悉依本校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暨中心設置及管理辦法施行細則辦理。	評鑑方式
第十一點	本要點未規定之事項，悉依本校相關規章辦理之。	未規定事項處理方式
第十二點	本要點經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系務會議審議通過，送行政會議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實施與修正方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減塑促進中心 營運規劃書

中心名稱：臺灣師範大學減塑促進中心

中心主任/代表人：魏秀珍  (簽章)

聯絡人：林采築  (簽章)

聯絡電話：02-7734-1420

傳 真：886-2-2363-9365

電子郵件：t10024@ntnu.edu.tw

填寫日期：2019.04.1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減塑促進中心營運規劃書

壹、中心設置宗旨

本中心依循「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簡稱USR)」-減塑[心]家園-以大學生為實踐起點的生活品質提升計畫設立，為計劃任務型編制性中心，希冀連結大學課程資源及開拓社區參與模式，透過不同減塑課程與活動設計，研擬並推廣減塑策略，落實大學生善盡社會責任行動，彰顯本校綠色大學之領頭角色。

貳、中心任務

本中心屬於單系性質，隸屬於臺師大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主要負責減塑課程之研發與推廣行動。與合作教師課程研發為起點，從學生探究減塑、永續環境議題其重要性，找出可能解決方案，並設計課程、活動規劃、實踐理念，強化知能行，並結合發展校園周邊商家、社區實踐方案，將影響面由學校擴及鄰近社區，第二，本中心培育之減塑種子講師、團隊，以及減塑競賽優勝隊伍擔任減塑大使，走入臺灣各大專院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進行校園減塑宣導與活動實踐。最後，本中心將針對減塑與環境保護議題，進行實證性探究，期許能將相關結果，提供給有關主管單位、機構參考，以利實踐推廣減塑行動，促進環保愛地球之使命。

參、中心屬性及具體推動工作

一. 中心屬性

中心屬性	教學	研究	服務	推廣
	15%	15%	30%	40%

二. 中心具體推動工作

(一) 教學性工作

中心主旨在於改變校園及周邊商圈慣用一次性用完即丟的塑膠產品之生活習慣，引導學生走入生活發揮其社會實踐力提升生活品質。推動學生的學習與實踐減塑策略，讓學生對減塑有基本概念的認知，同時運用所學發現生活問題且提出可能行動策略，因結合計畫有跨校合

作部分，透過課程研發教師們討論確立舉辦三校聯合減塑競賽，達成相互觀摩的交流機制，及三校課程融入及跨校合作競賽的安排，形成良性的競爭，激發更多學生策動減塑的生活實踐創意與可能性。透過研究團隊學校的開展成果作為推動其他學校規劃減塑課程的參照。

(二)研究性工作

消費已是現代人類主要的生活型態，透過消費人們滿足了生活所需、商家瞭解了消費者喜好，政府也因此看見民眾消費者的訴求，換言之，消費行動具有廣大的影響力。然而因為民眾對於消費行為影響力的無知，透過錯誤的消費對環境產生極大的衝擊，近年尤以塑膠垃圾的危害為劇。

因此，本中心亦結合研究設計的精神，一方面結合大學教學中與學生共同發現並尋求適切的減塑行動構想，並在社區合作歷程中，探究有效推動民眾認可並願意參與的減塑行為。

中心將進行相關推動減塑消費之研究資訊調查與策略探討，包括商家參與減塑行動之挑戰、促進消費者願意執行減塑行動之策略、研發驅動社區民眾實踐減塑生活行動的可行策略，包括設計相關之調查表，進行研究訪談，以及邀集專家座談等的方式，做系統性的問題探究與解決做策略之研究。唯有智慧的消費行動，才能夠徹底保護消費者人身安全，促使商人研發友善環境的商品，引發政府重視並推動環保的永續消費政策。

(三)服務性工作

延續中心的建塑推廣與教育的主軸，將從多方面實施減塑相關資訊的教育服務行動：

1. 實體宣導平台--減塑促進中心

不僅推動校園減塑理念推廣外，與社區發展協會合作建置實體減塑促進中心，設置替代塑膠的商品陳設、介紹，開發研議減塑的行動與策略，舉辦各項減塑工作坊、講堂，供各方民眾促進減塑的交流。

2. 網路資訊宣導服務--減塑促進中心粉絲專頁

提供減塑理念(知識小學堂)、相關議題分享、活動推廣，落實減塑校園、社區之交流分享線上平台，透由實踐歷程、經驗分享，可擴大影響學習效益。

(四)推廣性工作

1. 學術界推廣

因計畫結合跨校(國立臺灣大學、致理科技大學)進行校際交流，並與志同道合的大專院校、國高中小合作，發展減塑相關活動與推廣課程，使中心成為模範培育減塑基地。

2. 產學合作推廣

結合育成中心推薦減塑相關企業、民間關心環保相關團體，提供減塑相關授課師資及課程諮詢之服務、資源，可為學校之課程發展及活動規畫提供支援。

肆、中心發展規劃

(一)短期發展規劃 第一年

- 1.在校園推動，透過學校課程開設，進行專門課程、非制式之社團學習活動等，多方開啟學生的減塑消費知能視野，確認減塑之課程模式
- 2.社區學習資源部分，與社區發展協會共同成立並運作「減塑促進中心」-位於師大附近的浦城街 20 坪之一樓處所，便於校際學生、社區民眾、友善環境之商家訊息交流之聯繫中心與辦事處，協商學生的行動方案推動的可行時程與做法，減塑工作坊等活動窗口。

(二)中期發展規劃 第二年

- 1.落實第一年的課程方案行動並加以評估之外，亦推展合作學校之課程模式至其他學校。
- 2.穩固課程模式並擴大減塑教育駐點，實踐社區「減塑促進中心」的推廣學習角色，尋求關注本議題之組織辦理合作性的活動，擴展民眾的學習知能與參與性。預計辦理之學習活動包括：靜態性的知能講座、活動式課程、減塑工作坊、減塑市集、邀集研發塑膠替代性環保生活用品之業者辦理產品交流會等，推動周邊里民、商圈的減塑知能學習與生活實踐。

(三)長期發展規劃第三年

- 1.結合學術社群與學生社團教育行動角色，組成減塑教育小組帶入中小學的學習活動，符應 12 年課綱環境教育議題之需，亦顯大手帶小手的教育力，收集、總檢前兩年減塑推動教學模組，製成減塑生活小冊提供多元宣導教育資源，形成由下而上的公民減塑行動力量，協助政府積極推動友善環境的生活價值，落實環境永續的理念與行動。

2. 逐步型塑「減塑示範」社區

伍、SWOTS 分析

(一)優勢

1. 本中心位居大安區交通便利，以及人潮流量穩定之師大夜市附近。
2. 結合為臺灣大學、臺灣師範大學，以及致理科技大學等三校之師資，透過三校跨領域專業合作，將減塑課題融入課程，以俾推廣。
3. 不僅以學術專業合作，也提供管道及拉進鄰近社區的距離，進行跨區的合作，透過社區資源將減塑議題推廣給民眾。

(二)劣勢

1. 中心初步建置，尚未聘足相關人力，以致工作分配尚不清晰。
2. 因中心設立不久，尚未進行密集性宣傳，因此民眾對於中心的定位認知不足。
3. 專業教師群與社區居民初步合作的過程，溝通管道尚未暢通，導致部分訊息傳遞有落差。

(三)機會

1. 透過政府於民國 91 年 7 月分階段限制使用塑膠袋政策，在民國 107 年 1 月起擴大七類店家禁止免費提供塑膠袋，不得提供塑膠袋的契機之下，有利本中心推廣減塑之概念、愛護環境議題，希冀透過民國 109 年禁止內用餐廳提供塑膠吸管之政策，引領更多民眾瞭解減塑、環保議題。
2. 臺灣師範大學為綠色大學聯盟核心學校，以結合人類社會的永續發展、減塑為核心概念為出發點，以期達成綠色大學之績效、目標。
3. 本中心與部分友善企業合作，推廣減塑相關活動、環保商品與理念，期許大眾接納友善環境之觀念。
4. 搭配國際地球日或是相關愛護環境之節日，與校內、校外、非營利性組織，以及政府機關合作，透過資源整合執行減塑、環境保護議題之活動。

(四)威脅

1. 週邊部分商家尚未充分理解減塑之觀念，因此對減塑行動配合度不高。
2. 經過市場調查，發現市面上環保商品，尚未普及化，價位偏高，以致將環保商品普及化難度偏高。
3. 現代人生活緊湊，亦忙於工作，因此無暇關注環保相關議題。大多民眾知道塑膠對於人體、環境的危害，因塑膠製品高便利性，

但習慣難以更改，有許多推動上的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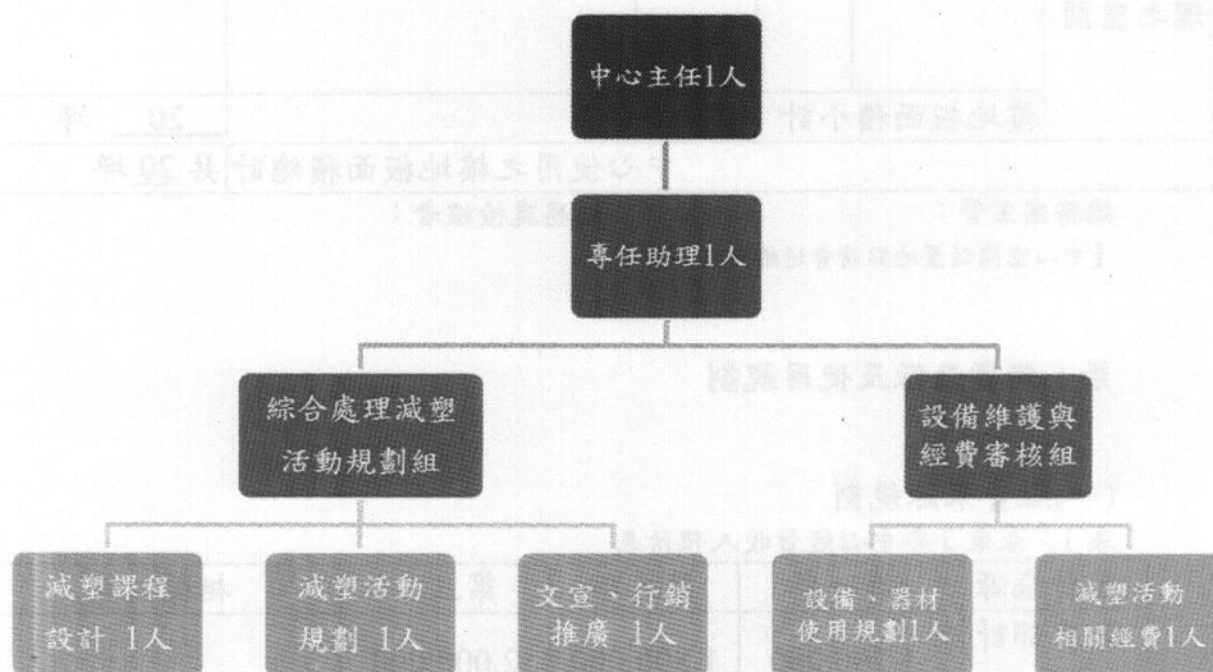
(五)發展策略

本中心減塑目標明確、積極跨界合作以提升知名度、尋求相關單位合作，以利推動減塑活動。透過友善企業協會、環保人士，如荒野環境保育協會，舉辦講座、知名網紅—台客劇場，提供減塑影片鼓勵更多人響應，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協助本中心舉辦淨街活動，還有台師大(如提供場地、海報架)與各個環保商品之店家共同參與、以及合作舉辦市集。透過樂杯活動，提升店家減塑之意願，亦提高本中心之能見度。

與合作教師共同研發課程為起點，從學生探究減塑、永續環境議題其重要性，找出可能解決方案，並設計課程、活動規劃、實踐理念，強化知能行，並結合發展校園周邊商家、社區實踐方案，將影響面由學校擴及鄰近社區，第二，本中心培育之減塑種子講師、團隊，以及減塑競賽優勝隊伍擔任減塑大使，走入臺灣各大專院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進行校園減塑宣導與活動實踐。最後，本中心將針對減塑與環境保護議題，進行實證性探究，期許能將相關結果，提供給有關主管單位、機構參考，以利實踐推廣減塑行動，促進環保愛地球之使命。

陸、組織編制與運作

(一)組織架構表



(二)未來/現有人員編制

職稱	姓名	性別	最高學歷	主要負責工作	專/兼任
主任	魏秀珍	女	博士	整體中心之規劃及督導	專任
專任助理	林采築	女	大學	減塑業務統籌及執行	專任
兼任助理	謝宜君	女	大學	減塑課程設計	兼任
兼任助理	張彥璋	男	大學	減塑活動規劃	兼任
兼任助理	林昱君	女	大學	文宣、行銷推廣	兼任
兼任助理	陳冠融	男	大學	設備、器材使用規劃	兼任
兼任助理	周景怡	女	大學	減塑活動相關經費	兼任
總計	1. 中心主任： <u>1</u> 人，共減授鐘點 <u>0</u> 小時 2. 中心副主任： <u> </u> 人，共減授鐘點 <u> </u> 小時 3. 組長： <u> </u> 人，共減授鐘點 <u> </u> 小時 4. 研究人員：專任 <u> </u> 人，兼任 <u> </u> 人（編制內 <u> </u> 人） 5. 教學人員：專任 <u> </u> 人，兼任 <u> </u> 人（編制內 <u> </u> 人） 6. 助理：專任 <u>1</u> 人，兼任 <u>5</u> 人（編制內 <u>0</u> 人） 7. 其他：專任 <u> </u> 人，兼任 <u> </u> 人（編制內 <u> </u> 人）				

七、中心空間

項目	用途	間數	使用人數	位置	樓地板面積
屬中心管理之空間	辦公室	1 間		臺北市浦城街 13 巷 20 號	<u>20</u> 坪
	樓地板面積小計				<u>20</u> 坪
中心使用之樓地板面積總計					共 <u>20</u> 坪

總務處主管：

總務處檢核者：

【中心空間設置地點請會送總務處知照。】

柒、經費來源及使用規劃

(一)經費來源規劃

表 1：未來 3 年中心經費收入預估表

經費來源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相關說明
教育部計畫收入	1,200,000	1,800,000	2,000,000	

其他收入	0	180,000	200,000	[深耕計畫]依教育部採補助學校配合款
收入總計(元)	1,200,000	1,980,000	2,200,000	

(二)經費使用規劃

表 2：未來 3 年中心經費支出預估表

經費使用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相關說明
經常門	人事費	714,580	1,044,032	1,200,000	
	經常業務費	485,420	935,968	1,000,000	
支出總計(元)		1,200,000	1,980,000	2,200,000	

表 3：未來 3 年中心經費成本效益預估表

年度	學校收入(A)		學校支出(B)		收入(A)-支出(B)
	行政管理費	結餘回饋數	人事費 (薪資+主管加給+減授鐘點費)	其他	
第一年	0	0	0	0	0
第二年	0	0	0	0	0
第三年	0	0	0	0	0
總計(元)	0	0	0	0	0
	0		0		

主管加給及減授鐘點規劃說明：無

其他說明：無

捌、與學校或社會之關係及未來發展潛力

一、與校內外其他單位合作情形及成果評估

整合校內外資源，學校從行政體系進行配合，體現綠色大學精神；連結社區及商家資源裨益學生生活實踐，各支援作為整理如下：

(一)校內支援系統：相關行政組織協助宣導與推動

1. 全校餐廳禁止使用一次性餐具，如未帶餐具可由周邊商家購買環保餐具使用。
2. 總務處與環安中心將於校務主管會議中提出宣導學校會議以使

- 用環保餐具的店家為主並研議並協調校內餐廳進行減塑、健康校園，商議不再使用一次性餐具及塑膠容器的替代方案。目前將發動全校[減塑]連署行動，分別從校園行政單位、教師、社團、學生等多面向進行，同時也規劃網路連署支持的聲明活動。
3. 落實減塑生活習慣於全校各處生活：舉辦會議及各項活動落實減塑行動，設計宣傳標語推廣於行政、教學、學生住宿等區，涵養減塑生活態度。
 4. 育成中心：與無毒、健康、環保的研發公司合作，研發重複性使用的餐具容器，並推動「減塑友善商店」標章於學校周邊商圈之店家，推廣學生前往前述商家消費以示支持。

(二)校外支援系統：建立與民眾互動之行動據點協助推廣

1. 社區發展協會：已與師大附近的古莊社區發展協會取得合作協議，將在其協會地點成立「社區減塑實踐中心」。有關本計畫在社區進行之宣導、推廣等或活動獲得有力的行動據點，促進學生推動的效能。
2. 結合師大、臺大學術社群與跨校學生社團力量，擴展參與減塑行動之學校數、商家數、社區範圍。目前核心學校有四所大學，陸續已獲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東吳大學等大專院校校師長參與意願。預計 108 年將有中部學校加入(目前已獲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擬參與資訊)
3. 尋求與台北市、新北市環保局相關單位，協調溝通與合作，在既有減塑政策下，落實學生、群眾與商家的減塑教育。目前構想包括：社區減塑競賽活動、人行道淨塑行動等，期望與行政單位的合作，相互增益全民減塑的效能。
4. 結合民間關心環保及健康食品的基金會，邀約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所成立之「淨塑」推動小組、荒野保護基金會等單位提供推動減塑的經驗，補強研究團隊之師生減塑行動知能之不足，協助推廣。計畫之新年度亦徵得喬大文化基金會的參與，提供經營環抱與有機商店的經驗，以利本計畫團隊設計課程與推廣之參考。

二、對學校或社會之影響與貢獻

藉由本中心依照計畫執行，型塑綠色大學標竿典範，發展北區環境教育區域中心。基於「綠色大學」不僅代表一個大學自願性的將永續精神融入其營運管理、課程規劃與日常生活中，更經由研究、創新、教學與活動等，協助大學本身、社區、社會、國家與全人類邁向可期待

的未來。為宣示邁向「綠色大學」的決心，本校已於2009年5月簽署「塔樂禮宣言」(Talloires Declaration)——「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邁向綠色大學承諾書」，並設立「綠色大學推動委員會」。本校回應國際推動綠色大學的潮流，設計綠色課程，規劃綠能與節能的校園環境、宣導綠色生活的實踐。106年度執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北區環境教育區域中心設置專案工作計畫」，融合北區環境資源特色，針對在地議題深入探討。本校參選2017優秀綠色大學選拔亦榮獲「優等」獎項，穩定持續地朝向「綠色大學」邁進。

三、未來發展潛力

(一) 循序推展大學校園課程模式、管道多樣化

目前三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大學、致理科技大學)均有授課教師結合不同課程進行規劃，透過學生分組體驗、發現問題、解決問題、實踐評估的學習歷程建構初步的校園社區生活的減塑行動策略，另同步安排跨校、科系的競賽活動尋求關注減塑生活實踐的大學生，投入未來減塑實踐行動的大學生代言策畫團隊，培養其成為種子團隊，一方面能從第二年起至商家、國中小、社區宣傳減塑概念；另一方面也能夠扮演與其他大學學交流宣導的主角，帶領新接觸的學生思考減塑的社會實踐可行策略，繼續擴大學習效應。

(二) 穩固減塑實踐中心運作機制

目前已經與社區發展協會合作建置減塑實踐中心，因經費編列限制與減塑行動策略初步效能資訊，以確立與社區、商家共同合作的生活行動中心為方向，研商中心的各項布置與教育資訊效能角色。友善環境商家提供塑膠替代生活用品之教育資訊與實體成品展示，可於中心進行教育宣導與生活工作坊等地推廣課程參照資源。而接下來將減塑中心布置成一個互動空間，可以讓經過的民眾前往觀賞、學習，也同步提供學生進行減塑相關活動的對話據點，更將邀請減塑、環保相關團體來進行減塑生活行動相關演講，研創大學參與社區營造的交流發想樞紐，幫助社區生活因有學習資源而更理想、學生的學習融入社會有行動的舞台而更有意義。

(三) 結合商家資源，拓展學生潛在職涯智能

現在社會需的不在只是具有單一專業知能的人才，本計畫促使學生必須運用所學並因應塑膠危害的生活問題，且尋求解決的策略，所需要是結合學科知識、生態智慧、消費知能的綜合展現，因此連結商家資源，可以有效將學生的思考格局擴展延伸至更長遠的未來生活需求面上。先從減塑競賽或活動，激勵學生從自身已具備知能專

業以外，透過與他人合作與自學習得相關塑膠危害與推動減塑所需知能，參酌所需展現與推廣的媒體技術，在實踐中獲取其他的多元專業資訊，包括需要與商家互動、參與業者增能活動、實踐社會參與行動等，都提供學生多元的體驗機會，激發不同智能的開展，間接引動學生的多方位的潛在能力。

(四) 活化並深耕社區作為減塑示範之永續經營社區

計畫所屬的社區已經在居民尋求高品質生活的標準下，多年前發動驅趕夜市餐食嘈雜生活於居住生活之外，又加上少子高齡的發展趨勢，整個社區努力尋求更有利居住生活品質且永續發展的行動中。透過本中心，作為大學資源及社區改善生活品質的參照合作起點，是合作社區所樂見的！與古莊里的社區發展協會合作建立減塑實踐中心，並作為其他學校與社區合作的參照。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106 學年度第 10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7 年 6 月 1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多功能活動室

主席：周麗端

記錄：林亞寧

出席：盧立卿、張鑑如、蘇純立、蔡帛蓉、林如萍、沈賜川、簡淑真、鍾志從、魏秀珍、賴文鳳、吳啟豪、謝佳倩、楊翠竹、王馨敏、吳志文、張苑真、葉明芬、張世茹、陳怡伶、何瑞雪

休假：吳文惠

學生代表：林羣芳、胡竣程

甲、報告事項

略

乙、討論事項

提案一

略

提案二

略

提案三

略

提案四

略

提案五

略

提案六

略

提案八

略

提案九

略

提案十

略

提案十一

略

提案十二

略

提案十三

略

提案十四

略

提案十五

略

略

提案十七

略

提案十八

略

提案十九

略

提案二十

略

提案二十一
略

提案二十二
略

提案二十三
略

提案二十四
略

提案二十五

案由：本系設置「減塑促進中心」相關事宜，請討論案。

說明：依據教育部 USR 計畫：減塑[心]家園-以大學生為實踐起點的生活品質提升，擬於本系設置「減塑促進中心」，結合師大及跨校資源，推動減塑相關課程與教育活動，「減塑促進中心」設置申請書及章程（草案）如附件 23（第 58-59 頁），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本系「減塑促進中心」設置申請書及章程如紀錄附件 23。

後記：經各單位指導修正之減塑促進中心設置申請書、章程、規劃書如記錄附件 24。

提案二十六
略

丙、臨時動議：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三)12 時

地點：教育學院第一會議室

主席：陳學志院長

記錄：呂俊毅秘書

出席：郭鐘隆副院長、林逢祺主任、周愚文教授、劉美慧教授、王麗雲教授、
田秀蘭主任、許維素教授、徐敏雄主任、劉潔心教授、周麗端主任、
林如萍教授、蔡居澤主任、劉惠美教授、蔡今中院長、吳怡瑾教授、
邱國力副教授

請假：王麗斐教授、黃靖惠教授、胡益進主任、連盈如教授、張鑑如教授、
李琪明教授、曾永清教授、陳心怡主任、陳美芳教授、林育慈副教授

壹、上次(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報告單位：教育學院

略

貳、報告事項

略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發系

案由：人發系擬設立系級「減塑促進中心」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為推廣減塑策略，落實大學生善盡社會責任行動，彰顯本校綠色大學之領頭角色，人發系擬成立系級「減塑促進中心」。

(二) 本案經人發系107年6月1日系務會議審議通過，並經人事室、研發處及主計室提供意見後修訂完成，中心設置申請書、營運規劃畫書及設置要點如附件1_1、1_2、1_3(5-17頁)。

決議：發出17票，17票同意，本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略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略

提案四：

略

提案五：

略

提案六：

略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30)